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披露了《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368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完成了《问询函》相关问题的核查及回复，并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回复内容进行公开披露，同时对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予以补充更新。

本次补充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重组报告书章节	修订内容
重大风险提示	补充标的公司瑕疵事项相关的扣款保证金条款情况，以及保障期满后可能因存在合规性瑕疵而导致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补充标的公司资产质押涉及的借款金额、借款用途、借款期限、标的公司偿还计划等基本情况，结合标的公司现金流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资金周转压力或无法清偿的风险；补充标的公司目前存在合规性瑕疵的项目相关资产情况及财务数据，瑕疵事项相关的应对措施，以及瑕疵事项是否对标的公司过户及后续正常经营产生实质性障碍
第五节 交易标的估值情况	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可比交易案例补充说明本次交易未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估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说明公司选择市场法估值结果作为最终估值结论的合理性

重组报告书章节	修订内容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p>1、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逐期增加的原因，是否与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补充说明标的公司国补收入的账龄结构、逾期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坏账计提比例，并结合列入国补项目目录的条件、国补确认条件，说明标的公司涉及国补的收入确认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回收风险；</p> <p>2、说明标的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的测算依据，以及坏账计提比例在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情况下仍保持较低水平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p> <p>3、结合标的公司经营情况，补充说明未来是否存在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的风险；</p> <p>4、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还本付息的安排，本次交易大额资金支出对上市公司现金流影响的分析。</p>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	补充标的公司瑕疵事项相关的扣款保证金条款情况，以及保障期满后可能因存在合规性瑕疵而导致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

除上述修订和补充披露之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数字或文字内容，对重组方案无影响。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